

证券代码：688631

证券简称：莱斯信息

公告编号：2025-035

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修订后的《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于近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邢可轩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董事，邢可轩先生将与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第六届董事会，自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职工董事简历详见附件。

邢可轩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关于职工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要求，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职工董事的职责。

邢可轩先生担任职工董事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0日

附件：

职工董事简历

邢可轩：男，198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电气工程与自动化专业学士。历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第二十八研究所科技处助理工程师、工程师、党群工作处工程师，中国电子科技集团第二十八研究所、中电莱斯信息系统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副主任，南京莱斯网信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党支部副书记、党总支副书记。现任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邢可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关于职工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要求。